

# 教育部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

## 110 學年度課程發展與教學設計交流研習實施計畫

### 壹、計畫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國教署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4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000087484 號函。
- 二、教育部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110 年 4 月 19 日第 1 次專家學者諮詢會議決議。
- 三、教育部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110 年 6 月 8 日第 5 次研究暨種子教師擴大會議決議。
- 四、教育部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110 年 6 月 8 日第 6 次研究教師會議決議。
- 五、教育部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110 年 8 月 19 日第 1 次研究暨種子教師擴大會議決議。

### 貳、目的

- 一、建構學科中心內部教師課程發展與教學設計專業社群聯絡網，並透過教師同儕間的學習，提升教師團隊的教學合作觀念與實務。
- 二、研發 12 年國教美術科課綱素養導向主軸轉化之教案，提供高中美術教師相關教學示例，精進教師在美術科課程設計、教材編選、教學實施及教學評量等能力。
- 三、配合 12 年國教課綱素養導向推動，建構教學資源研發支援體系，增進教師教學研究之風氣，促進教師專業成長，提升教師教學品質。

### 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教育部高中美術學科中心—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### 肆、辦理內容

- 一、參加對象：美術學科中心研究教師、種子教師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0 年 9 月 7 日(二)，上午 9:00 至下午 3:30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行政大樓 5 樓 專科教室五(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 167 號)。
- 四、報到時間/地點：09:00-09:20，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行政大樓 5 樓 專科教室五

五、研習課程表：

日期	地點	課程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/負責人員
9/7 (二)	臺北市立大同 高中 行政大樓 5F 專科教室五	09:00-09:20	報 到	美術學科中心
		09:20-09:30	引言/始業式	教育部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主任/莊智鈞校長 東方設計大學/ 丘永福教授
		09:30-12:00	110 學年度課程發展與教學設 計分組交流與討論 (上午場次)	臺中市立文華高中/ 高嘉宏老師 國立竹南高中/ 林靜怡老師
		12:00-13:30	午膳時間&交流	美術學科中心
		13:30-15:30	110 學年度課程發展與教學設 計分組交流與討論 (下午場次)	臺北市立育成高中/ 洪千玉老師 國立屏北高中/ 曾國正老師
		15:30	賦 歸	美術學科中心

六、報名方式：由美術學科中心統一報名。

七、研習時數：研習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 4 小時。

伍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已報名研習之教師，請務必準時參加。

二、學科中心提供午餐。請教師自備環保杯具、餐具，恕不提供紙杯及餐具。

三、如遇颱風，原則上依縣市分區表，該分區研習中其一縣市停班停課，則取消研習另擇期辦理，確定訊息請留意美術學科中心 Facebook 粉絲專頁。

網址: <https://goo.gl/4T9x1Y>

四、依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臺北市政府活動辦理規範」，本研習為室內活動，需採實名制，並進行入校量溫健康監測，室內活動無法保持社交距離(室內 1.5 公尺)時，研習學員應全程配戴口罩。

五、承辦單位保留修改、變更研習內容細節之權利，且不另行通知。



## 陸、交通方式

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（臺北市中山區長春路 167 號）

搭乘捷運松山新店線至「松江南京站」下車，由 7 號出口出站，步行約 5 分鐘，即可到達本校校門。



柒、研習聯絡人：美術學科中心專任助理李小姐、蘇小姐，電話(02)2501-9802。